

某玻璃固化冷台架项目焦耳炉运行分析软件开发（二次招标）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某玻璃固化冷台架项目焦耳炉运行分析软件开发项目招标已审批，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比例 100%）且已落实，招标人为中核环保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代理机构北京江河润泽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编号：BRR22-ZB2-ZB-040-002。

2.2 招标项目名称：某玻璃固化冷台架项目焦耳炉运行分析软件开发（二次招标）。

2.3 招标项目概况：开发焦耳炉运行分析软件系统，主要功能为对焦耳炉的调试和运行实现实时监控，对期间产生的各种数据进行抓取及分析。

2.4 招标范围

针对招标人需求，开发焦耳炉运行分析软件系统并提供相应技术服务工作。

2.5 项目地点：四川省广元市利州区三堆镇。

2.6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月内完成软件的开发与测试并交付软件安装文件、使用说明；交付软件后提供 12 个月的质保和技术支持服务。

2.7 服务标准：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招标人要求”。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满足以下资格要求：

（1）资质要求：投标人应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

（2）财务要求：投标人应具有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应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业绩要求：投标人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应具有至少 1 项类似软件开发项目业绩，应提供相应业绩证明材料。类似软件开发项目指工业炉热工系统相关软件开发项目。

（4）信誉要求：投标人不得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4年3月28日起至2024年4月3日17时止（北京时间，下同）。

4.2 获取方式：网络下载形式。

4.2.1 潜在投标人信息登记：在招标文件获取期间登录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以下简称“中核集团平台”）完成下列操作流程 按照网站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供应商操作手册等提示内容，进行供应商注册，“中核集团平台”客服电话：021-61592300（工作日 9:00-11:30 13:30-17:00）。注册账号审核通过后，在首页输入账号及密码，点击“登录”，依次点击系统功能菜单→项目管理→招标项目→投标报名，找到本项目名称，点击“我要参与”，按要求录入潜在投标人登记信息，将招标文件费用支付成功的截图（按4.2.2要求获取截图）作为附件上传，点击“确认”按钮进行信息登记。

备注：潜在投标人参与投标的有效性（即：“中核集团平台”中的报名成功）以本平台登记的信息为准，建议潜在投标人优先完成平台的信息登记。

4.2.2 招标文件费用、支付方式及发票领取

（1）文件费用：人民币（大写）贰佰元整（¥200.00），售后不退。

（2）支付方式：①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网址：www.365trade.com.cn/）进行免费注册；②注册审核通过后，登录平台，点击页面上方“我的工作台-寻找招标项目”进行项目查询，找到项目后点击“我要投标”，投标人选中需要购买的招标文件标包（我的工作台-我参与的项目）加入购物车进行标书费用支付；③支付完成后应保存支付成功的截图。④“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客服电话：17633091229 或 010-86397110（工作日 9:30-12:00 13:30-17:00）。

（3）发票领取：选择“我需要发票”的潜在投标人可通过“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自行下载发票，发票一律为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

4.2.3 获取条件：只有信息登记成功且支付招标文件费用成功的潜在投标人才能获取招标文件。潜在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获取期间通过登陆“中核集团平台”(<https://www.cnncecp.com>)在线下载招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每天 17:00 统一审核招标文件费用，且本费用的审核结果不影响中核集团平台的信息登记。**

4.3 本次招标采取资格后审的方式。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纸质投标文件地点：北京江河润泽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总部基地18区11号楼）。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4年4月18日9时30分。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地点递交，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和中招联合招标采购网(www.365trade.com.cn/)上同时发布。

注：本次招标公告仅在上述网站发布，其它任何媒介转载无效，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均不承担因此带来的一切后果，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人的权利。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核环保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迪蒙大厦
联 系 人：刘铁峰
电 话：13911379128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江河润泽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总部基地 18 区 11 号楼
联 系 人：阎旭东、邱岳、李桐
电 话：010-53105813/010-53105833
邮 箱：chinabrr04@163.com

招标文件异议接收方式：仅接受对招标文件资格条件及评标办法的异议。按照《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已参与的项目]-[在线异议]提交异议（具体操作流程详见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供应商操作手册）。招标文件的澄清通过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澄清环节提交。

电话：010-53105813/010-53105833。

8. 其他说明

8.1 投标人须遵守招标人的保密规定。

8.2 对于其它公司利用本公司发布的招标信息进行诈骗的行为，本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人权利。

招标人：中核环保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江河润泽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28 日

